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15-065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 9 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 9 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星期五）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9 人，实到 9 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陈爱学先生主持，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部分广发证券股权实施市值管理的议案》。

公司目前持有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境内上市

内资股（A股）股份 686,754,216 股，占广发证券总股本 9.01%，均为无限售流通股，为广发证券第三大股东。

为更好地把握资本市场机会，提升公司所持有的广发证券股权价值，公司拟对部分广发证券股权实施市值管理。操作方式：选择时机通过广发证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购买进行增持，或通过广发证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转让进行减持；累计增持股数不超过 3 亿股，累计减持股数不超过 3 亿股。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政府有关监管规定及相关证券交易所规则，全权办理对在上述限额内的广发证券股权进行市值管理操作的具体事项，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36 个月。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5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拟于 2015 年 8 月 11 日（星期二）下午 3:00 在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六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5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两项议案。具体详情请见于 2015 年 7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5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67）。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